

中央纪委宣传教育室 组织编写

典型案件剖析 教育读本

中国方正出版社

典型案件剖析教育读本

中央纪委宣传教育室 组织编写

中国方正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典型案件剖析教育读本/中央纪宣教室编. —北京:中国方正出版社, 1999. 4

ISBN 7-80107-277-4

I. 典… II. ①中… ②中… III. 刑事犯罪-案件-中国
IV. D924. 3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11920 号

典型案件剖析教育读本 (内部发行)

中国方正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西城区育幼胡同甲 1 号 邮编: 100013)

北京四季青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8.75 字数: 217 千字

1999 年 6 月第 1 版 1999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0 册 定价: 12.50 元

(该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出版部联系)

序

构筑牢固的思想道德防线

尉健行

《典型案例剖析教育读本》这本书所揭示的问题深刻地说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基础的工作是着力于建立两道防线：一是党纪国法防线，查办违纪违法案件，严惩腐败分子；一是思想道德防线，立足于教育，着眼于防范，增强广大党员干部拒腐防变的自觉性。

我们党历来重视思想政治教育，重视构筑牢固的思想道德防线。民主革命时期，党根据在一个小资产阶级汪洋大海的国家中建立马克思主义政党的客观要求，坚持把思想建设放在党的建设的首位，社会主义建设时期是这样，实行改革开放的新时期也是这样。改革开放有力地推动了生产力的发展、社会的进步，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明显改善，也给思想政治工作注入新鲜活力，给社会思想文化带来空前而

深刻的积极影响。但是由于历史的、现实的种种原因，在改革开放的进程中不可避免地产生一定负面影响，诸如拜金主义、享乐主义、极端个人主义等，对党员干部的理想、信念和世界观、人生观产生冲击。这就要求我们党必须进一步加强思想政治教育，提高广大党员、干部的政治素质。

思想建设重在加强思想政治教育，这种教育是多层次、多渠道、多方式的。首要的，当然也是最根本的，是加强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的教育，使广大党员干部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的锐利思想武器，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做到权重不移公仆心。全党正在开展的“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教育，就是提高党员干部整体素质的重大措施。同时，运用反面典型进行警示性教育，也是非常必要的。进行反面典型教育，直观、形象、具体，能使广大党员干部从典型案件中吸取教训，清楚在什么情况下、在什么问题上、在哪些环节中容易犯错误、跌跟头，从而时刻保持高度警惕，增强拒腐防变的能力。

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在执纪办案，尤其是在反腐败斗争中查处的大量违法乱纪案件表明，一个领导干部蜕变为腐败分子，走上违法犯罪道路，都有一个演变的过程。他们大多曾有过追求，有过奋斗，而且在事业上有所成就，有的还做出过比较突出的贡献，受到党和人民的肯定。然而，他们由于放松了学习和世界观的改造，逐渐背离了党的根本宗旨，以权谋私，贪图享受，在金钱、美色面前打了败仗，最终成为历史的沉渣。“以人为镜，可以知得失”，这些人用他

们的政治生命写成的警世教材，应当成为党员干部，尤其是中高级干部明断得失的镜子。这面镜子映照出来的启示是多方面的。从这本《典型案件剖析教育读本》中，至少可以受到以下几点启示：

第一，要防微杜渐。千里长堤，往往溃于一蚁之穴。当前腐蚀与反腐蚀的斗争十分激烈，一些不法之徒，腐蚀党员领导干部的势头之猖獗和手段之卑劣，到了令人震惊的程度。他们往往瞄准领导干部的薄弱环节，投其所好，不惜采用金钱、美色种种手段进行诱惑、腐蚀，以达到他们非法获取暴利的目的。我们的党员干部如果对此没有足够的认识，不注意防微杜渐，时刻警惕，就极易被腐蚀、被利用，跌入罪恶深渊。

第二，要从严剖析自己。党员干部随着职务变动，地位上升，权力增大，头上桂冠增多，所听到的恭维声、赞扬声就会逐渐增多，而听到批评的声音将越来越少。加上环境比较复杂，监督不够有力，如果不能保持清醒的头脑，不经常剖析自己，想一想自己的弱点、缺点和错误，听不得批评意见，久而久之，就会沾沾自喜，得意忘形，忘记自己是人民的公仆。轻则刚愎自用，自以为是，重则居功自傲，压制民主。甚至会觉得自己的贡献大，党和人民给自己的太少而产生心理失衡，最终走上以权谋私、贪污受贿的违法犯罪道路。

第三，要慎重交友。“傍大款”是时下一些掌握一定权力的领导干部与不法“大款”们非正常频频交往的写照。不法“大款”们企图用手中的钱曲线“买”权，他们诡计多端，或者走“公子路线”，或者走“夫人路线”，或者走“老乡路

线”，千方百计靠近领导干部，拉拢领导干部，最终将领导干部拉下水。近几年这种情形一再发生。各级领导干部，尤其是中高级领导干部，在交朋友方面一定要有高度的政治警觉，绝不可与“大款”进行非正常交往。面对形形色色的人，纷繁复杂的事，要多动脑筋想一想。如果与这类“大款”同流合污，沆瀣一气，就必然会堕落成为人民的罪人。

第四，要保持晚节。有的领导干部，清廉、公正、勤奋了大半辈子，却在临近离退休的晚年违纪犯法，身陷囹圄，一生清名毁于一旦，实在令人痛心。一日得失看黄昏，一生成败看晚节。在改革开放新的历史条件下，资历较深、贡献较大的同志更要保持清醒头脑，要正确面对市场经济条件下出现的复杂问题，一定要保持住共产党人的本色，艰苦奋斗，淡泊名利，杜绝“付出太多，得到太少”的失衡心理，站好人生的最后一班岗。

第五，要管好配偶、子女。有的领导干部的配偶、子女，利用领导干部的权力和影响，或谋求不正当升迁，或违纪违法经商牟利，而有些领导干部对此却听之任之，不加管束，有的甚至为其大开方便之门，纵容包庇，自己也走上违法犯罪道路。各级领导干部要有高尚的精神境界，在严于律己的同时，对配偶、子女要经常教育，严格管理，严格要求，防止他们利用自己的职权和影响做违纪违法的事情。

从典型案件的剖析中看出，这些党员干部走上违纪违法道路，从根本上讲，是他们放松世界观改造的结果，咎由自取，罪有应得，但他们所在的党组织放松教育，疏于管理，监督不力，尤其是不能及时提醒，也是一个很重要的原因。

各级党组织一定要从政治的高度关心爱护干部，决不能只使用不监督，只提拔不教育。当发现干部有问题或群众对其有反映时，就要及时提醒，必要时开展严肃的批评，指出其问题，督促其改正。如果各级党的组织把这一环抓好了，许多不该发生的事就不会发生，许多领导干部就不会栽下去。

掩卷遐思，痛心疾首。这本书剖析的典型案件还告诫全党，领导干部的沉沦，带来的后果是十分严重的：一失于己，从领导岗位到身陷囹圄，坠入罪恶的深渊；二失于家，由于本人的堕落，导致家庭幸福的破灭，给家人带来的痛苦是难以想象的；三失于党和人民，辜负了党和人民的哺育培养，在政治上，败坏了党的声誉，损害了党员、干部的形象，在经济上，他们都给党和人民带来了大大小小的损失。党员领导干部，尤其是中高级干部，一定要引为鉴戒。

一九九九年五月

☆典型案件剖析教育读本☆

目 录

序 尉健行 (1)

不慎交友、放弃原则的深刻教训

——原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副主席徐炳松受贿案 (2)

不能“防意如城”就会身败名裂

——原湖北省副省长孟庆平违纪违法案 (8)

令人尊敬的老干部缘何栽倒在“土地”上

——原广东省人大副主任于飞利用职权为亲属谋私案 (15)

*

*

*

从省委大院走向监狱之门

——原吉林省省委副秘书长张新民受贿案 (26)

放松学习逃避监督的必然结果

——原湖北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副局长蒋在明受贿案 (35)

贪恋财色 自我毁灭

——广西壮族自治区原贵港市副市长李乘龙巨额受贿案 ... (43)

一个常务副专员的沉沦

——贵州省原遵义地区副专员唐荣光嫖娼、受贿案 (49)

理想蜕变怎能过“关”

- 海南省原东方市委书记、人大主任戚火贵
巨额受贿案 (56)

* * *

“畸形儿”产生于组织原则被践踏之时

- 北京市原延庆县县委书记刘金生贪污受贿案 (66)
践踏民意 天理难容
——山西省原汾西县委书记郑泽生等卖官案 (75)
利令智昏 害党误己
——江西省原广丰县县委书记郑元盛受贿案 (82)
权欲恶性膨胀 必然坠入深渊
——广东省原阳春市副市长杨启周策划杀人谋官案 (89)

* * *

前任倒下去 为何继任接着垮

- 原贵州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董事长向明序
受贿、嫖娼案 (100)
挡不住诱惑必然成为金钱的俘虏
——河南省原鹤壁市市长朱振江受贿索贿案 (111)

* * *

昙花一现的女副市长

- 广东省原汕尾市副市长马红妹贪污受贿案 (120)

被欲望扭曲的灵魂

- 原四川省石油公司党委书记赵甫安贪污受贿案……… (127)
错 位
——浙江省原富阳市市委书记周宝法受贿案……… (135)

* * *

管好配偶子女决不是个人“小事”

- 山东省原日照市市委书记王树文违法犯罪案……… (148)

* * *

巧取豪夺者必自焚

- 原天津市教委副主任高玉林等人严重违法犯罪案……… (158)
岂能用行业特权谋取一己私利
——原深圳市社会保险局局长邱其海受贿案……… (165)

* * *

非法手段发展经济结出的恶果

- 浙江省金华县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 (176)
违法融资祸国殃民
——广东省恩平市违法融资案……… (186)
“特殊”法人走私难逃法网
——江苏省连云港市东方实业贸易公司特大
汽车走私案……… (195)

* * *

一曰得失看黄昏 一生成败看晚节

——原河南省保险公司总经理周华孚贪污受贿案……… (204)

暮色中的自毁

——原华晋焦煤公司总经理吴雅兴贪污、玩忽职守案…… (212)

* * *

贪婪把他们引向深渊

——原陕西省民政厅厅长靳建辉等团伙受贿案……… (222)

权力关前打败仗 一批干部落下水

——安徽省明光市贪污受贿案……… (233)

* * *

从“红塔山”顶跌入犯罪深渊

——原云南省红塔(集团)公司董事长褚时健

严重经济违法违纪案……… (242)

手莫伸 伸手必被捉

——甘肃省原兰州钢铁集团公司总经理张斌昌受贿案…… (251)

莫将金枷套颈 休让玉锁缠身

——湖南省原涟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宋焕威

贪污受贿案……… (260)

后 记……… (268)

江泽民总书记多次强调指出，领导干部一定要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党的高级干部在这方面要成为全党全社会的表率。党的高级干部位高权重，居于党和政府决策的核心层，在全党和全社会中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一言一行、一举一动，对成千上万的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都将产生巨大的影响。正因为如此，党中央、国务院对党的高级干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要求作严格遵守党纪国法的模范，作勤俭节约、艰苦创业的模范，作廉洁奉公、勤政为民的模范，教育和管好家属、子女和身边工作人员。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日益发展的形势下，党的高级干部同样面临着情、诱、欲以及如何正确发挥自身影响力考验。经受不住考验，将给党和人民的事业造成不可估量的严重损失。徐炳松、孟庆平、于飞3名高级干部违法违纪典型案件足以表明，讲学习不是虚的，讲政治不是空的，讲正气不是无形的，惟有理论上清醒，才能做到政治上坚定，才能在各种考验面前保持一身正气。

不慎交友、放弃原则的深刻教训

——原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副主席徐炳松受贿案

徐炳松，一个党的副省级干部，却被人称呼其为“炳哥”、“徐老炳”。他与社会上一些不法个体老板称兄道弟、打得火热，被人牵着鼻子走，当了人家的“敲门砖”。“炳哥”既为“哥们儿”谋取了利益，自己也得到了67万元贿赂，最终栽在了这些个体老板、“大款”的手中，成了人民的罪人。

身陷囹圄的徐炳松悔恨万分，世人也为之扼腕叹息。叹息之余，我们对他的沉沦足迹进行追溯和剖析，为手握重权的各级党政领导干部提供诫勉；对极少数仍在热衷于傍“大款”、讲“哥们儿义气”的领导干部，敲响沉重的警钟。

“林老板”的“糖衣炮弹”击中了他

和平时期“糖衣炮弹”的危险性不亚于战场上的真枪实弹。对那些位高权重，却又思想警惕性不高，或灵魂深处本就不十分健康的领导干部来讲，往往容易倒在“糖衣炮弹”下。徐炳松即是如此。

1993年1月，徐炳松被选为自治区政府副主席。这年年底，他到凭祥市检查工作，中午在绿洲度假村用餐时，陪同的领导向家在玉林的度假村经理林某介绍说：“这是徐主席，曾当过玉林地委书记”。席间，徐与林寒暄开了：“欢迎到玉林投资，为家乡的建设做贡献”，云云。徐如此随和、如此平易近人，难怪玉林人称他“炳

哥”、“徐老炳”，说他讲“哥们儿义气”。林动了心思，他要攀上这位“炳哥”。饭后，他马上打听到徐的住处，亲自送去些高档水果和点心，说是表表“同乡之谊”。初次见面，这位殷勤的“同乡”就给徐留下了非常好的印象。此后，林某经常专程到南宁上徐家拜访，送上些衣物、食品之类。也许是送者有心，收者无意，徐笑纳了这位“同乡”的“敬意”，两人的距离慢慢拉近了。林当时有两种用意：一来送些礼品“联络感情”，以图“放长线，钓大鱼”；二来借此试探一下徐胃口的大小，以便施以新的“糖弹”。

1995年春节前，林某到徐家“拜年”，与徐谈了谈生意场上的事后，说：“快过年了，没买什么东西，这点钱您拿去置点年货吧。”早已把林当作“心腹”的徐炳松，毫无戒心，收下了林送给的2万元人民币。林某见“火候”已到，不久又来到徐家，对徐说：“边贸生意不好做，想回玉林发展，打算开一家典当行。典当行属特种行业，需公安部门批准，您给玉林市委书记李乘龙写个‘条’，让他给予关照。”“哥们儿”的事就当是自个儿的事，徐没说二话，照此办理。就这样，别人要花半年才能办成的特种行业执照，林仅凭徐的一个“条”，不到一个星期就把事办妥了。“炳哥”顺理成章地得了林2万元的“感谢”。

林某钓到了“炳哥”这条“大鱼”，进而要深挖其潜在的价值。1995年中秋节，林再次来到徐家，送给徐5万元人民币和过节礼品后，说起他在凭祥开的金矿遇到了一些“麻烦”，影响了黄金的开采，要徐帮助解决“麻烦”。徐为“哥们儿”办事从不怕“麻烦”，何况“哥们儿”还铺垫了5万元，便满口答应：“一定帮忙解决”。后来林为了催办此事，又给徐送去价值2万多元的4粒金豆，徐随即专门交待有关部门帮助解决林某金矿的“麻烦”。

不仅如此，林某连别人遇到的一些“麻烦”，也要从中牵线搭桥，找徐“帮忙解决”。他这样做的意图很明显，既能显示他“通天”的能耐，又能多为徐拉些“回报”。1997年6月，林的一个同事的熟人

陈某因经济问题被查处，为保住官位，好不容易寻觅到“财大气粗，手眼通天”的林。在林看来，这送上门的生意，何乐不为。他惟恐事办得不周全，明确告诉陈某：“见这么大的领导，要多带些钱”。陈某便东拼西凑弄来18万元用于“打点”。“火到猪头烂”，徐果然不顾党的原则，给有关人打招呼“放陈一马”。由于陈所在单位的领导敢于抗拒权势压力，坚持查处了陈某，才使徐等人未能如愿以偿。

徐一次次为林某“帮忙”，也一次次收到“回报”，就这样被林一步步地拉下了水。

“周经理”的“迂回战术”制服了他

记得有位领导干部曾讲过这么一段话：一个领导干部，门可罗雀，不见得不好；门庭若市，不见得是好事。形形色色的人，形形色色的事，如不瞪大双眼，绷紧头脑里那根弦的话，是分辨不出是非好坏的。我处事的原则是，小事把握分寸，大事不讲情面。应当说，这位领导是理智的，其“为官之道”在现实中确有可取之处。可惜的是，徐炳松没有这样的认识，也没有这样的警觉。他已被“哥们义气”摧毁了理智防线。

玉林地区文化局的文达装潢公司经理周某，极信奉“小钱不出，大钱不进”的经商哲学，他时时刻刻热望“大发”，时时刻刻在寻找巴结“上层人物”的机会。他早听说徐炳松讲“义气”，肯“帮忙”，尤其肯为家乡人“帮忙”，如能攀上这门“高亲”，那岂不是造化。然而，徐炳松何等人物，想巴结他的人里三层外三层，要打入他的“土围子”谈何容易？周某为此绞尽了脑汁。但周某毕竟在场面上闯荡了多年，见多经广，他忽地双眼一亮，有了：“徐老炳”的夫人曾当过文化局的领导，自己作过她的部下，打通她这个关节不就成了吗？从此，周以“老部下”的身份频繁地出入徐家，极尽投其所好。经“枕边风”吹上几吹，周与“炳哥”也混到了称兄道弟的地步。

撒出去的网，总是要收的。

1995年初，玉林市决定修建玉林至石南段二级公路，竞争这项工程的摩肩接踵。周为承包到这个项目，注册了一家假的中港合资公司，取得了能引进港方资金的“优势”。但仅有“优势”而无“王牌”，工程还到不了手。于是他决定打出“炳哥”这张“牌”。徐炳松果真“仗义”，在未作任何调查、也未提出任何疑问的情况下，就大笔一挥，在周送来的报告上给李乘龙作了“批示”。事隔一天，李乘龙的“照办”批示就到了交通局。权势人物的“批示”就是“圣旨”，周某摇身一变成了合资的“玉石公司”总经理。

开工后，尽管工程进度较快，但资金短缺的矛盾日益突出。1995年12月的一天，周某专程到南宁找到徐，要徐帮忙搞到交通厅对工程的政策性补贴。这回徐略显为难地说：“公交口可不是归我管的。”看上去，徐炳松似乎办事谨慎，蛮讲“规矩”。但周某心里明白：“舍不得孩子套不住狼”。他急忙把早已准备好的30万元钱送给徐，说：“这是感谢您的，修玉石公路是您当地委书记时提出的，我们是在实现您的计划，还得请您帮忙。”一见厚厚的几叠巨款，徐的脸色即刻由“阴”转“晴”，喜不自禁地连连点头：“好吧，好吧，那我问问吧。”由此可见，徐、周等人结成的“哥们儿”，实质上是互通有无的利益团伙。他们口口声声的“义气”，充满了陈腐的铜臭气。徐的“哥们儿”把他当作了“金钩”，他则把“哥们儿”视为“摇钱树”。

“陈董事长”的“公子路线”瓦解了他

徐炳松的“哥们儿义气”不是一朝一夕形成的。从其案卷材料中可以看出，徐早在玉林任职期间，就是一位很“乐意替人帮忙”的“仗义侠士”了。

1991年初，玉林燃化厂业务员陈某停薪留职筹建一家水泥公